

講題：撒母耳記上、下(五)：受膏了還未登基的大衛(大衛與歌利亞)

經文：撒母耳記上17:4-9;45-49(經文用和合本)

今天再回來看書卷講道，接著我們書卷講道講及的系列-撒母耳記上、下，撒母耳記上及撒母耳記下的內容，主要是說到三個人物，就是撒母耳，掃羅與大衛。

還記得撒母耳的身份嗎？他是拿細耳人，他是神人，又是先知和祭司。掃羅是以色列的第一任王帝，是由撒母耳膏立他的，他作王四十年。接著，不是由他的兒子接續為王，因為耶和華神早已選定大衛接替掃羅作王。按著在撒母耳記上、下的篇幅，過去四次，一次講到撒母耳，三次講及掃羅了。

今天，進入第五次，開始講到撒母耳記上、下的第三個主要人物--大衛。

大衛在撒母耳記上、下所佔內容最多，故大概以七次，完成整卷的撒母耳記上及下。除了最後一次總結大衛的人生，每次都帶出一個與大衛當時事情相關的人物，所以，今天講題是：撒母耳記上、下(五)：受膏了還未登基的大衛(大衛與歌利亞)

(一) 「受膏」了還未登基，甚麼意思？

「受膏」，這是出於耶和華神的，是以油，多是橄欖油，膏在人頭上，表明任命他作事，接受被油膏表明接受任命去作事。在舊約有三種重要的職事，是要「受膏」了才能做的，就是先知，祭司和君王。

君王要「受膏」才就職，由掃羅開始，撒母耳記上10:1「撒母耳拿瓶膏油倒在掃羅的頭上，與他親嘴，說：『這不是耶和華膏你做他產業的君嗎？』」

大衛受膏了，他是何時被膏立的？

撒母耳記上16:13「撒母耳就用角裡的膏油，在他(大衛)諸兄中膏了他。從這日起，耶和華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。撒母耳起身回拉瑪去了。」

撒母耳記上16章13節之前，看到他是耶西七個兒子中最小的，他是牧羊，能彈琴，他彈琴能使掃羅王舒暢，惡魔離開。

大衛受膏了，要作王，聖經告訴，以色列人全不知情，因為還未登基，正式宣告大衛為王帝，因為大衛受膏時，掃羅仍是作王，直至掃羅死了，大衛才登基為王。

後來，大衛登基作王分了兩次：

撒母耳記下2:4「猶大人來到希伯崙，在那裡膏大衛做猶大家的王。...」

七年零六個月後：(撒母耳記下2:11「大衛在希伯崙做猶大家的王，共七年零六個月。」)

撒母耳記下5:3-4「於是以色列的長老都來到希伯崙見大衛王，大衛在希伯崙耶和華面前與他們立約，他們就膏大衛做以色列的王。大衛登基的時候年三十歲，在位四十年。」

也要讓你知道，大衛第一次受膏時，年約12至16歲，從人角度，很難想像，耶和華神揀選人的方法。耶和華吩咐撒母耳膏立大衛前，是這樣說的：

「耶和華卻對撒母耳說：『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身材高大，我不揀選他。因為耶和華不像人看人，人是看外貌，耶和華是看內心。』」(撒母耳記上16:7)

(二) 撒母耳記上17章，記載大衛(秘密)受膏了，作王後，雖仍未登基，便請纓自薦，要為民請命，這就是今天講道要帶出的主要內容。

(三) 古代有一種打仗模式，現代俗語叫「單挑式」

打仗，戰爭是很殘酷的，以前用刀劍較多，往往使人不但死亡，受傷，斷手斷腳，又沒有即時急救，受傷了，可知慘況，除了人的傷亡，也要用不少金錢，於是，有時戰爭，就是協議，兩方各派一個最強壯的戰士對打。其中一方的戰士得勝，就奪勝負，這樣，避免了大規模的廝殺。今天講到大衛與歌利亞一對一的對打，就是「單挑式」。

撒母耳記上17:8-9 「歌利亞對著以色列的軍隊站立，呼叫說：『你們出來擺列隊伍做什麼呢？我不是非利士人嗎？你們不是掃羅的僕人嗎？可以從你們中間揀選一人，使他下到我這裡來。他若能與我戰鬥，將我殺死，我們就做你們的僕人。我若勝了他，將他殺死，你們就做我們的僕人，服侍我們。』」

(四) 為甚麼非利士人像趁著，要在這個時候與以色列人爭戰？  
像要乘虛而入，因為：

(1) 撒母耳離開了掃羅：

撒母耳是膏立掃羅作以色列王的人，有他的位份。當時，撒母耳對掃羅說：「撒母耳對掃羅說：『我不同你回去，因為你厭棄耶和華的命令，耶和華也厭棄你做以色列的王。』撒母耳轉身要走，掃羅就扯住他外袍的衣襟，衣襟就撕斷了。」(撒母耳記上15:26-27)

撒母耳記上15:35 「撒母耳直到死的日子，再沒有見掃羅。但撒母耳為掃羅悲傷，是因耶和華後悔立他為以色列的王。」

撒母耳記上16:2「撒母耳說：『我怎能去呢？掃羅若聽見，必要殺我。』...」

(2) 耶和華的靈離開了掃羅：

撒母耳記上16:14-15 「耶和華的靈離開掃羅，有惡魔從耶和華那裡來擾亂他。掃羅的臣僕對他說：『現在有惡魔從神那裡來擾亂你。』」

掃羅的心靈不在健康狀況，耶和華的靈離開了他，邪靈擾亂他，若繼續看接下去的經文，還好，大衛來彈琴給他聽，使掃羅舒暢，感覺爽快，邪靈也離開他，結束了撒母耳記上16章，接著就是撒母耳記上17:1  
「非利士人招聚他們的軍旅，要來爭戰...。」

(五) 非利士人派出歌利亞

撒母耳記上17:4從非利士營中出來的一個討戰的人，名叫歌利亞，是迦特人，身高六肘零一虎口。(一肘約45-55厘米；一虎口約25厘米)

六肘零一虎口即超過三米高...英文聖經—Over 9 feet tall (高九呎以上)

## (六) 掃羅理應自薦上陣，然而，他像不敢迎戰

### (1) 王是率領人民去作戰的：

撒母耳記上8:19-20「百姓竟不肯聽撒母耳的話，說：『不然，我們定要一個王治理我們，使我們像列國一樣，有王治理我們，統領我們，**為我們爭戰。**』」掃羅其時，已被膏立為王，理應是治理他們，率領以色列，為以色列人去爭戰，這是民意，也是王應份要做的事。

### (2) 與對手相比，掃羅有得比：

撒母耳記上9:1-2「有一個便雅憫人，名叫基士，是便雅憫人亞斐亞的玄孫、比歌拉的曾孫、洗羅的孫子、亞別的兒子，是個大能的勇士。他有一個兒子，名叫掃羅，又健壯，又俊美，**在以色列人中沒有一個能比他的，身體比眾民高過一頭。**」

意思掃羅的高度，起碼有二米或超過二米，與歌利亞相比，個子接近很多，加上他有戰衣。

## (七) 為甚麼大衛要自薦上陣，去迎戰？

撒母耳記上17:34-37「大衛對掃羅說：『你僕人為父親放羊，有時來了獅子，有時來了熊，從群中銜一隻羊羔去，我就追趕牠，擊打牠，將羊羔從牠口中救出來。牠起來要害我，我就揪著牠的鬍子，將牠打死。你僕人曾打死獅子和熊，這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向永生神的軍隊罵陣，也必像獅子和熊一般。』大衛又說：『耶和華救我脫離獅子和熊的爪，也必救我脫離這非利士人的手。』掃羅對大衛說：『你可以去吧，耶和華必與你同在。』」

經文要說出他有經驗也有信心，不過，他自薦上陣：

不是為獎賞而戰

應想到，大衛不是為撒母耳記上17:25所說的一切好處而來迎戰。

撒母耳記上17:25「以色列人彼此說：『這上來的人你看見了嗎？他上來是要向以色列人罵陣。若有能殺他的，王必賞賜他大財，將自己的女兒給他為妻，並在以色列人中免他父家納糧當差。』」

### 乃是要除掉恥辱

撒母耳記上17:26「大衛問站在旁邊的人說：『有人殺這非利士人，除掉以色列人的恥辱，怎樣待他呢？這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是誰呢？竟敢向永生神的軍隊罵陣嗎？』」

(八) 結果，大衛打勝了，他的戰術是甚麼？

古代軍種分三類：不是海、陸、空軍三軍，只有陸軍，乃是騎兵、步兵(裝重)、弓箭手(砲兵)(裝重)步兵對弓箭手(砲兵)(甩石頭)

當時一個專業的甩石能手，可以投出秒速35米的高速，不但快，力度很利害。比今天棒球的投球手的速度快得多。受過訓練的甩石手，可以打下在天空遠遠的在飛翔中的目標--飛鳥，相對，要打人，距離定不會比在天空的飛鳥遠，且不一定在移動，就是移動，也應沒有飛鳥在空中飛行的快速，即更容易瞄準，人的額是最脆弱的位置，要打中這位置，絕不是問題，因為大衛已經訓練有素。大衛雖然訓練有素，信心十足，然而，大衛對非利士人說：「你來攻擊我，是靠著刀槍和銅戟。我來攻擊你，是靠著萬軍之耶和華的名，就是你所怒罵帶領以色列軍隊的神。」(撒母耳記上17:45)

看看聖經怎樣描寫二人的對打：

撒母耳記上17:48-51「非利士人起身，迎著大衛前來。大衛急忙迎著非利士人，往戰場跑去。大衛用手從囊中掏出一塊石子來，用機弦甩去，打中非利士人的額，石子進入額內，他就仆倒，面伏於地。這樣，大衛用機弦甩石，勝了那非利士人，打死他，大衛手中卻沒有刀。大衛跑去，站在非利士人身旁，將他的刀從鞘中拔出來，殺死他，割了他的頭。非利士眾人看見他們討戰的勇士死了，就都逃跑。」

## (九) 我們相信了耶穌，就應作耶穌的精兵，要去爭戰

提摩太後書2:3「你要和我同受苦難，好像基督耶穌的精兵。」這是保羅對他屬靈的兒子提摩太說的話，要叫提摩太和他一樣，要去作戰，作耶穌的精兵，那就要受苦難，好像他一樣。

### (1) 那敵人是誰？魔鬼

彼得前書5:8「務要謹守、警醒，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，遍地遊行，尋找可吞吃的人。」

#### 怎樣吞喫我們？

約翰福音13:1-2「逾越節以前，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。他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吃晚飯的時候——魔鬼已將賣耶穌的意思放在西門的兒子加略人猶太心裡。」

若魔鬼進入了人的心，那人自己就是自己的仇敵，在爭戰的時候，會失敗，會跌倒，因為被魔鬼引誘去了，入迷了！！

讓我們也來看看大衛，今天，我們看到的大衛，是他少年的時候，他為耶和華神爭戰，為以色列人爭戰，全然得勝。聖經把大衛的一生，都寫下來，讓我們看到後來的大衛，也看到他全然失敗的地方，就是不能勝過自己，犯了姦淫。撒母耳記下11:2-4有這樣的記述「一日，太陽平西，大衛從床上起來，在王宮的平頂上遊行，看見一個婦人沐浴，容貌甚美。大衛就差人打聽那婦人是誰，有人說：「她是以連的女兒，赫人烏利亞的妻拔示巴。」大衛差人去，將婦人接來，那時她的月經才得潔淨。她來了，大衛與她同房，她就回家去了。」

上述三節經文，可以說，大衛從心所欲，但這完全是犯罪的行為，可以說，那時，魔鬼進入了大衛的心。

約翰一書3:8「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...」

## (2) 怎樣抗敵？

### 與神要有好關係

大衛失敗了，在與拔示巴的事上，成為被魔鬼吞喫的人，為甚麼？若看另一個人，帶出一類似的例子，給我們抗敵的方法，他就是舊約創世記裏記載的約瑟。

創世記39章，當約瑟被哥哥們，把他以貨品般賣出去，到了埃及法老的官員波提乏護衛長家中作工的時候，波提乏的妻子見約瑟英俊健美，以目送情。

創世記39:11-12「有一天，約瑟進屋裡去辦事，家中人沒有一個在那屋裡。婦人就拉住他的衣裳，說：『你與我同寢吧！』約瑟把衣裳丟在婦人手裡，跑到外邊去了。」

創世記39:8-9說到約瑟一開始就拒絕，對他主人的妻子說：「看哪，一切家務我主人都不知道，他把所有的都交在我手裡。在這家裡沒有比我大的，並且他沒有留下一樣不交給我，只留下了你，因為你是他的妻子。我怎能做這大惡得罪神呢？」

若不是與神建立了密切的關係，一方面不會拒絕，另一方面更不會對著主人的妻子說，這樣行，是大惡，是得罪神的。同意嗎？

雅各書4:7-8「故此，你們要順服神。務要抵擋魔鬼，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。你們親近神，神就必親近你們。有罪的人哪，要潔淨你們的手！心懷二意的人哪，要清潔你們的心！」約瑟不但沒有犯罪，更絕對沒有心懷二意。

### 好好去裝備自己

不但要有裝備，也要裝備自己。

撒母耳記上17:38-40「掃羅就把自己的戰衣給大衛穿上，將銅盔給他戴上，又給他穿上鎧甲。大衛把刀挎在戰衣外，試試能走不能走。因為

素來沒有穿慣，就對掃羅說：『我穿戴這些不能走，因為素來沒有穿慣。』於是摘脫了。他手中拿杖，又在溪中挑選了五塊光滑石子，放在袋裡，就是牧人帶的囊裡。手中拿著甩石的機弦，就去迎那非利士人。」

以弗所書6:10-20和合本修訂版標題：與邪惡爭戰；和合本標題：須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

以弗所書6:11「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。」

真理作帶子束腰；公義作護心鏡；信德作盾牌；戴上救恩的頭盔；拿著聖靈的寶劍—就是神的道；穿上和平福音的鞋子等等。

有了裝備；並時常裝備自己，多用已穿上的裝備，已穿上的軍裝。

與邪惡爭戰不是一次過，是一生的，真的要有裝備，大衛不穿戰衣，因為沒有試過，我們要穿上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並要多多裝備自己。

全心投靠順服元帥(撒母耳記上17:45-47)

能忍屈辱攔阻；無懼勇往直前

撒母耳記上17:45-47「大衛對非利士人說：『你來攻擊我，是靠著刀槍和銅戟。我來攻擊你，是靠著萬軍之耶和華的名，就是你所怒罵帶領以色列軍隊的神。今日耶和華必將你交在我手裡。我必殺你，斬你的頭，又將非利士軍兵的屍首給空中的飛鳥、地上的野獸吃，使普天下的人都知道以色列中有神；又使這眾人知道，耶和華使人得勝不是用刀用槍，因為爭戰的勝敗全在乎耶和華。他必將你們交在我們手裡。』」

#### (十) 結語：保羅是精兵，該效法他

保羅囑咐提摩太要作精兵，他真的以身作則，一生作耶穌基督的精兵，快要離世了。

提摩太後書4:6-8「我現在被澆奠，我離世的時候到了。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；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他顯現的人。」